

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2 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 1 号—规范运作》及相关格式指引的要求，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亿嘉和”或“本公司”或“公司”）董事会编制了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的《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存放与实际使用情况的专项报告》。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一）募集资金到位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批复》（证监许可〔2018〕827 号）核准，本公司向社会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17,543,900 股，每股面值 1.00 元，每股发行价 34.46 元，共募集资金人民币 604,562,794.00 元，扣除承销费等发行费用（不含税）人民币 103,905,834.83 元，本公司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500,656,959.17 元。2018 年 6 月 6 日，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将扣除尚未支付的承销保荐费不含税额 84,746,226.42 元后的余额 519,816,567.58 元，汇入本公司在中国民生银行南京分行营业部开设的 692211117 账号内。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已经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并于 2018 年 6 月 6 日出具《验资报告》（中天运〔2018〕验字第 90037 号）。

2、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非公开发行

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1〕96号）核准，本公司于2021年4月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9,130,922股，每股发行价格为77.51元，募集资金总额为707,737,764.22元，扣除发行费用人民币10,272,176.56元（不含税）后，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697,465,587.66元。2021年4月1日，在扣除证券承销费人民币7,000,000.00元（含税）后，承销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将余额人民币700,737,764.22元转入公司指定人民币账户内。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上述募集资金到位情况进行了审验，并于2021年4月2日出具了《验资报告》（中天运〔2021〕验字第90032号）。

（二）本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1、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金 额
募集资金期初余额	18,646.42
减：本期直接投入“智能巡检机器人集成测试中心”	652.03
减：本期直接投入“智能化产品与服务研发综合楼”	816.14
减：补充公司流动资金（含利息）	10,947.79
加：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144.15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6,374.61

2、截至2023年6月30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金 额
募集资金期初余额	46,142.69
减：本期直接投入“特种机器人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室内轮式智能巡检机器人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3,595.95
减：本期直接投入“特种机器人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室内智能巡检操作机器人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4,920.02
减：本期直接投入“特种机器人研发及产业化项目—消防搜救机器人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6,241.45
加：利息收入扣除手续费净额	347.12
募集资金期末余额	31,732.39

二、募集资金管理和存放情况

（一）募集资金的管理情况

为规范公司募集资金的管理和使用，保护投资者的权益，根据相关法律法规以及中国证监会、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募集资金管理的规定，结合公司实际情况，公司制定了《募集资金管理办法》，并在日常募集资金管理中严格执行上述有关法律法规及公司规定。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2018年6月25日，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授权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营业部、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软件大道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静安支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江宁支行设立四个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分别签署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三方监管协议。

公司及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于2018年6月29日、2018年7月2日，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平安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软件大道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静安支行分别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上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为优化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管理效率，2019年7月30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根据会议决议，公司在中信银行南京月牙湖支行设立新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将原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营业部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的募集资金本息余额（含结构性存款到期后理财本息）全部转入中信银行南京月牙湖支行，并注销了中国民生银行南京分行营业部原募集资金账户。2019年8月2日，公司与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上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次募集资金账户变更不涉及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公司其他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不变。

为优化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管理效率，2019年11月19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变更部分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根据会议决议，公司在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雨花支行设立新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将原平安银行南京江宁支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的募集资金本息余额（含结构性存款到期后理财本息）全部转入新设立的中国民生银行专项账户，并注销了平安银行南京江宁支行专项账户。2019年11月21日，公司与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上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次募集资金账户变更不涉及变更募

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公司其他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不变。

为持续优化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管理效率，公司于 2020 年 2 月 19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根据会议决议，公司在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洪武支行增加设立一个新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专门用于智能巡检机器人集成测试中心、智能化产品与服务研发综合楼项目募集资金的存储、管理和使用，并将原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软件大道支行（账号：3201040160000609466）内的部分募集资金转至该新设募集资金账户内。2020 年 2 月 24 日，公司在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洪武支行设立了新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账号：0142220000001751），将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软件大道支行账户中的部分募集资金共计 5,500 万元转入该账户，并会同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签订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该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本次募集资金账户变更不涉及变更募集资金用途，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公司其他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不变。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上述协议各方均按照协议的规定履行了相关职责。

2、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管理情况

2021 年 4 月 19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设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授权签署监管协议的议案》，同意公司将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江宁支行人民币账户作为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在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洪武支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南支行另行设立 3 个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用于存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021 年 4 月 28 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增设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新街口支行增加设立一个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专门用于存储、管理和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

2021 年 4 月 28 日，公司、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分别与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南支行、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上

述协议与上海证券交易所制定的《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范本）》不存在重大差异。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上述协议各方均按照协议的规定履行了相关职责。

注：公司于 2022 年 2 月 16 日收到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洪武支行的通知，由于银行内部机构调整，公司在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开设的首次公开发行募集资金及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以下合并简称“募集资金专项账户”）统一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洪武支行迁移至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南支行。相关账户迁移工作已于 2022 年 4 月完成。迁移后，公司在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开设的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开户行名称由“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洪武支行”调整为“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南支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对应的银行账号不变。鉴于公司在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时，系与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本次调整系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下属支行调整，不涉及变更协议签署主体，无需重新签署《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

（二）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余额为 6,374.61 万元，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静安支行	98210078801000000351	募集资金专户	471.87
杭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软件大道支行	3201040160000609466	募集资金专户	1.11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雨花支行	631588186	募集资金专户	1.47
中信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月牙湖支行	8110501012601349722	募集资金专户	2,877.01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南支行	0142220000001751	募集资金专户	23.15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静安支行	98210078801000000351	结构性存款	3,000.00
合计	-	-	6,374.61

2、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专户存储情况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余额为 31,732.39 万元，具体存放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开户银行	银行账号	账户类别	存储余额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新街口支行	93040078801900001141	募集资金专户	190.69
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南支行	32050159503600001525	募集资金专户	1,106.69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南支行	0142260000002112	募集资金专户	5,384.60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江宁支行	632827796	募集资金专户	35.97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分行营业部	632907569	募集资金专户	14.44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六合支行	31290181000012615	结构性存款	5,000.00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六合支行	31290181000012794	结构性存款	5,000.00
江苏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岗支行	3201130161010000036279	结构性存款	15,000.00
合计	-	-	31,732.39

三、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募集资金具体使用情况详见附表《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二)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1、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为保证募投项目的顺利进行，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根据项目进展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智能巡检机器人集成测试中心”和“智能化产品与服务研发综合楼”项目。截止2018年7月12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投资额为3,297.56万元，公司以自有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总额284.31万元，共计人民币3,581.87万元。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关于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关于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审核报告》（中天运[2018]核字第90227号）。

2018年7月12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3,297.56万元置换预先已投入募投项目的自筹资金，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284.31万元置换预先已支付的发行费用。公司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2、非公开发行股票募投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为保证募投项目的顺利进行，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根据项目进展的实际情况以自筹资金先行投入“特种机器人研发及产业化项目”项目。截止2021年4月1日，公司以自筹资金预先投入非公开发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际投资额为1,646.12万元，公司以自有资金预先支付发行费用总额138.55万元，共计人民币1,784.67万元。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公司关于以

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专项说明进行了审核并出具了《关于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专项说明的鉴证报告》（中天运[2021]核字第90363号）。

2021年8月1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募集资金人民币1,784.67万元置换已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独立董事对该事项发表了明确同意的独立意见。

（三）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的情况。

（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使用暂时闲置的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于2022年1月4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一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一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15,00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商业银行、证券公司、资产管理公司等金融机构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保本型收益凭证等。有效期为十二个月，自2022年1月19日起至2023年1月18日。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另授权公司总经理或总经理授权人员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组织实施。

公司于2023年1月13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总额不超过15,000.00万元人民币的闲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商业银行、证券公司、资产管理公司等金融机构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保本型收益凭证等。有效期为十二个月，自2023年1月19日起至2024年1月18日。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同时授权公司总经理或总经理授权人员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文件，具体事

项由公司财务部组织实施。

2023 年半年度，公司使用闲置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合作方名称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注 1]	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到期日期	实际回收本金金额	实际获得收益
1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铁心桥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00	2022 年 12 月 9 日	2023 年 1 月 11 日	4,000.00	11.92
2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0	2023 年 2 月 6 日	2023 年 4 月 6 日	10,000.00	47.08
3	苏州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0	2023 年 4 月 19 日	2023 年 6 月 5 日	10,000.00	40.47
4	上海浦东发展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静安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3,000.00	2023 年 6 月 9 日	2023 年 9 月 8 日	未到期	未到期

[注 1]上表结构性存款，均为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

2、报告期内，公司使用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总额不超过 53,000 万元人民币的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商业银行、证券公司、资产管理公司等金融机构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保本型收益凭证等。有效期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十二个月内，即自 2022 年 4 月 27 日起至 2023 年 4 月 26 日。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另授权公司总经理或总经理授权人员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组织实施。

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部分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不影响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和保证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使用总额不超过 35,000 万元人民币的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产品，包括但不限于商业银行、证券公司、资产管理公司等金融机构保本型理财产品、结构性存款、保本型收益凭证等。有效期为十二个月，自 2023 年 4 月 27 日起至 2024 年 4 月 26 日。在上述额度及有效期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

同时授权公司总经理或总经理授权人员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行使投资决策并签署相关文件，具体事项由公司财务部组织实施。

2023 年半年度，公司使用闲置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序号	合作方名称	委托理财产品名称[注 1]	产品类型	委托理财金额	委托理财起始日期	委托理财到期日期	实际回收本金金额	实际获得收益
1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	2022 年 9 月 5 日	2023 年 3 月 5 日	5,000.00	72.50
2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5,000.00	2022 年 11 月 29 日	2023 年 2 月 28 日	25,000.00	178.13
3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南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	2022 年 12 月 8 日	2023 年 1 月 17 日	5,000.00	18.06
4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25,000.00	2023 年 3 月 1 日	2023 年 4 月 26 日	25,000.00	107.71
5	中国光大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	2023 年 3 月 6 日	2023 年 4 月 26 日	5,000.00	19.33
6	江苏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岗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10,000.00	2023 年 5 月 8 日	2023 年 11 月 9 日	未到期	未到期
7	江苏紫金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西岗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	2023 年 5 月 9 日	2023 年 9 月 8 日	未到期	未到期
8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	2023 年 5 月 17 日	2023 年 8 月 17 日	5,000.00	40.13
9	江苏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5,000.00	2023 年 5 月 17 日	2023 年 8 月 17 日	5,000.00	40.13
10	南京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城南支行	结构性存款	保本浮动收益型	4,000.00	2023 年 5 月 19 日	2023 年 6 月 21 日	4,000.00	11.37

[注 1]上表结构性存款，均为到期一次性还本付息。

（五）节余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2023 年半年度，公司不存在将募投项目节余资金用于其他募投项目或非募投项目的情况。

（六）其他事项说明

2023 年 5 月 22 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延期至 2024 年 6 月。公司独立董事、监事分别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意见，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上述议案发表了无异议的专项意见。

四、变更募投项目的资金使用情况

公司先后于 2022 年 8 月 18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于 2022 年 9 月 7 日召开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

《关于调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建设内容的实施面积并延期的议案》，同意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研发综合楼的 4-8 层部分实施面积调整为以公司自有资金进行建设开发，并将该调整区域前期已投入的募集资金及利息，全部以自有资金进行置换。上述置换的募集资金及利息存储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待公司确定新的项目或其他资金用途后再按照相关规定履行相关审议程序。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分别对上述议案发表了同意的意见；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对上述议案发表了无异议的专项意见。

2022 年 9 月 8 日，公司完成以自有资金置换募集资金工作，置换金额共计 10,769.47 万元（其中 2022 年 8 月 18 日前已投入的募集资金 9,883.40 万元，利息 886.07 万元），上述资金全部存储于民生银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

为优化资金使用效率，满足公司经营需求，公司先后于 2023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于 2023 年 5 月 22 日召开 2022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前述置换后的募集资金（含理财及利息收入）全部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具体详见公司于 2023 年 4 月 28 日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公告》（公告编号：2023-035）。

2023 年 6 月 8 日，公司已将前述置换后的募集资金（含理财及利息收入）109,477,925.89 元转出募集资金专户，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

五、募集资金使用及披露中存在的问题

公司已披露的募集资金使用的相关信息及时、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重大违规使用募集资金的情形。

特此公告。

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8 月 26 日

附表：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		50,065.70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1,351.57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9,883.40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8,174.90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19.74%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 (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2) [注 1]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 差额(3) = (2) - (1)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4)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智能巡检机器人集成测试中心	否	26,872.00	26,872.00	26,872.00	652.03	23,338.44	-3,533.56	86.85 [注 3]	2023 年 6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智能化产品与服务研发综合楼	是	23,193.70	13,310.30 [注 2]	13,310.30	816.14	14,953.06	1,642.76	112.34 [注 4]	2023 年 6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见后文“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否	-	9,883.40 [注 5]	9,883.40	9,883.40	9,883.40	-	1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50,065.70	50,065.70	50,065.70	11,351.57	48,174.90	-1,890.80	96.22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不适用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报告期内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18年7月12日，公司召开第一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第一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同意公司用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公司预先已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的自筹资金 32,975,581.37 元，置换公司预先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有资金 2,843,145.37 元，合计置换 35,818,726.74 元。上述事项经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中天运[2018]核字第 90227 号《关于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自筹资金的审核报告》，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发表了无异议的审核意见。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具体明细详见本报告“三、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p>2022年8月18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六次会议，另于2022年9月7日召开2022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调整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部分建设内容的实施面积并延期的议案》，同意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中研发综合楼的4-8层部分实施面积调整为以公司自有资金进行建设开发，并将该调整区域前期已投入的募集资金及利息，全部以自有资金进行置换。上述置换的募集资金及利息存储于募集资金专用账户，待公司确定新的项目或其他资金用途后再按照相关规定履行相关审议程序。</p> <p>2022年9月8日，公司完成以自有资金置换募集资金工作，置换金额共计10,769.47万元（其中2022年8月18日前已投入的募集资金9,883.40万元，利息886.07万元），上述资金全部存储于民生银行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p> <p>2023年4月27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次会议，另于2023年5月22日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部分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的议案》，同意将前述置换后的募集资金（含理财及利息收入）全部用于永久补充流动资金。</p> <p>2023年6月8日，公司已将前述置换后的募集资金（含理财及利息收入）109,477,925.89元转出募集资金专户，用于补充公司流动资金。</p>
------------	--

注1：“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累计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2：智能化产品与服务研发综合楼调整后的投资总额13,310.30万元，系按原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23,193.70万元，扣除公司以自有资金置换的募集资金金额9,883.40万元后列示；

注3：智能巡检机器人集成测试中心已于2023年6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主要系募集资金通过现金管理产生了收益，另外部分工程款、质保金等尚未结算支付，后续公司将使用募集资金继续支付相关款项；

注4：智能化产品与服务研发综合楼已于2023年6月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累计投入金额超过承诺投资金额且募集资金尚未使用完毕，主要系募集资金通过现金管理产生了收益，另外部分工程款、质保金等尚未结算支付，后续公司将使用募集资金继续支付相关款项；

注5：该项目所涉金额均按扣除理财及利息收入后的募集资金数值进行列示。

2023 年半年度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非公开发行股票)

单位：人民币万元

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总额		69,746.56					本年度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14,757.42				
报告期内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已累计投入募集资金总额		41,257.35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累计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承诺投资项目	是否已变更项目(含部分变更)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	调整后投资总额	截至期末承诺投入金额 (1)	本年度投入金额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 (2) [注 1]	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与承诺投入金额的差额 (3) = (2) - (1)	截至期末投资进度 (%) (4) = (2) / (1)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日期	本年度实现的效益	是否达到预计效益	项目可行性是否发生重大变化	
承诺投资项目													
特种机器人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室内轮式智能巡检机器人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否	16,867.92	16,867.92	16,867.92	3,595.95	8,299.00	-8,568.92	49.20	2024 年 6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特种机器人研发及产业化项目-室内智能巡检操作机器人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否	20,025.93	20,025.93	20,025.93	4,920.02	11,159.74	-8,866.19	55.73	2024 年 6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特种机器人研发及产业化项目-消防搜救机器人研发及产业化项目	否	25,279.92	25,279.92	25,279.92	6,241.45	14,225.82	-11,054.10	56.27	2024 年 6 月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补充流动资金	否	7,572.79 [注 2]	7,572.79	7,572.79	-	7,572.79	-	100.00	不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否	
承诺投资项目小计	-	69,746.56	69,746.56	69,746.56	14,757.42	41,257.35	-28,489.21	59.15	-	-	-	-	

未达到计划进度原因（分具体募投项目）	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过程中，公司根据实际情况进行了建设方案优化调整，另外受外部宏观环境、天气因素等不可控因素影响，工程物资的采购、物流运输、人员施工等诸多环节较原计划进度有所滞后，导致公司本次募投项目实际进度较预期进度有所延迟。2023年5月22日，公司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第三届监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延期的议案》，同意公司将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的时间延期至2024年6月。
项目可行性发生重大变化的情况说明	不适用，报告期内项目可行性未发生重大变化。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先期投入及置换情况	2021年8月1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的募投项目自筹资金及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非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置换公司预先投入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自筹资金16,461,193.50元，置换公司预先已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1,385,471.69元，合计置换17,846,665.19元。上述事项，中天运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了《关于亿嘉和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募集资金置换预先投入募投项目及支付发行费用的自筹资金专项说明的鉴证报告》（中天运[2021]核字第90363号），保荐机构华泰联合证券有限责任公司发表了无异议的审核意见。
用闲置募集资金暂时补充流动资金情况	不适用
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具体详见本报告“三、2023年半年度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之“（四）对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投资相关产品情况”。
用超募资金永久补充流动资金或归还银行贷款情况	不适用
募集资金结余的金额及形成原因	不适用
募集资金其他使用情况	无

注1：“截至期末累计投入金额”包括募集资金到账后“累计投入金额”及实际已置换先期投入金额；

注2：公司募投项目补充流动资金8,600万元中，包含了应付非公开发行股票的发行费用，故此处按扣除发行费用后净额7,572.79万元进行列示。